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99211

单位名称：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第六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校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

（二）承担全校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三）指导全校意识形态和党的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和督促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在所属单位的贯彻落实。

（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全校领导班子及领导人员管理工作。负责全校干部队伍建设及人才工作。

（五）负责全学校学生和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全校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指导中小学德育课程教学。

（六）统筹管理全校人才工作。

（七）负责全校安全稳定和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工作。

（八）负责全校统纪检监察工作。

（九）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教育、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各项法律法规，拟订全校教育、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十）统筹全校教育、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教育、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

（十一）负责全校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校的设置标准，指导各个部门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十二）负责基础教育管理工作，指导全校各个部门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负责义务教育的协调指导，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

（十三）负责推进全校招生管理，指导全校各个学科统一考试工作。

（十四）指导全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和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十五）组织指导全校对外交流与合作与宣传，组织相关领域对外校交流活动，推动中华文化和本地特色文化。

（十六）负责全校教师工作。贯彻落实各级各类教师资格标准。负责全校教师教育工作，规划、指导全校骨干教师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系统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工作。

（十七）负责全校经费的统筹管理和内部审计，参与拟订经费筹措、拨款、基建投资等政策，负责统计全区系统经费投入情况。

（十八）负责全校语言文字工作的规划指导、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全校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九）负责全校教育督导工作，承担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指导、管理全校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全校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二十一）指导、推进全区旅游、文化、广播电视、文物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二十二）负责全校广播管理工作。负责对全校各类消息进行指导和监管，指导、监管全校创作生产，配合教育局组织开展实施公共服务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

（二十三）统筹规划全校师生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四）组织开展全校体育领域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

（二十五）指导全校性体育社团工作。

（二十六）负责全校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各自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 六小学	参公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9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522.5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1.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9.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93.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93.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93.76	总计	62	1,793.7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93.76	1,793.76					
205	教育支出	1,522.57	1,522.57					
20502	普通教育	1,481.49	1,481.49					
2050201	学前教育	8.90	8.90					
2050202	小学教育	1,472.59	1,472.59					
20507	特殊教育	0.12	0.12					
2050701	特殊教育 教育	0.12	0.12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40.96	40.96					
2050903	城市中小 学校舍建 设	5.00	5.00					
2050904	城市中小 学教学设 施	0.96	0.96					
2050999	其他教育 费附加安 排的支出	35.00	35.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41.36	241.3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40.37	240.37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52.16	152.1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88.21	88.21					

	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0.99	0.9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99	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3	2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3.76	1,668.62	125.14			
205	教育支出	1,522.57	1,397.43	125.14			
20502	普通教育	1,481.49	1,397.43	84.06			
2050201	学前教育	8.90	0.15	8.75			
2050202	小学教育	1,472.59	1,397.28	75.31			
20507	特殊教育	0.12		0.12			
2050701	特殊学校 教育	0.12		0.12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40.96		40.96			
2050903	城市中小 学校舍建 设	5.00		5.00			
2050904	城市中小 学教学设 施	0.96		0.96			
2050999	其他教育 费附加安 排的支出	35.00		35.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41.36	241.3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40.37	240.37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52.16	152.1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8.21	88.21				

20808	抚恤	0.99	0.9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99	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3	2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9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522.57	1,522.5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1.36	241.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83	29.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93.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93.76	1,793.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93.76	总计	64	1,793.76	1,79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93.76	1,668.62	125.14
205	教育支出	1,522.57	1,397.43	125.14
20502	普通教育	1,481.49	1,397.43	84.06
2050201	学前教育	8.90	0.15	8.75
2050202	小学教育	1,472.59	1,397.28	75.31
20507	特殊教育	0.12		0.12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12		0.1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0.96		40.96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5.00		5.00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0.96		0.9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5.00		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36	241.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37	240.3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16	15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88.21	88.21	

	保险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0.99	0.9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99	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3	2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83	2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6.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2.21	30201	办公费	2.8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8.5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7.5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95.6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2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8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3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8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3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4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1.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0.7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5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4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50.49	公用经费合计					118.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
六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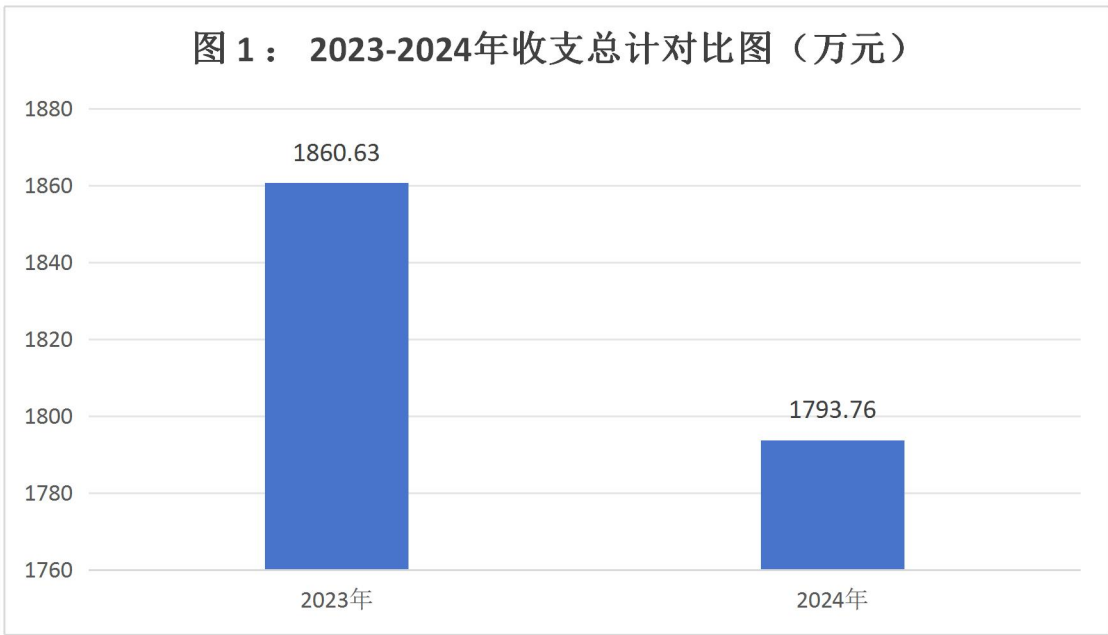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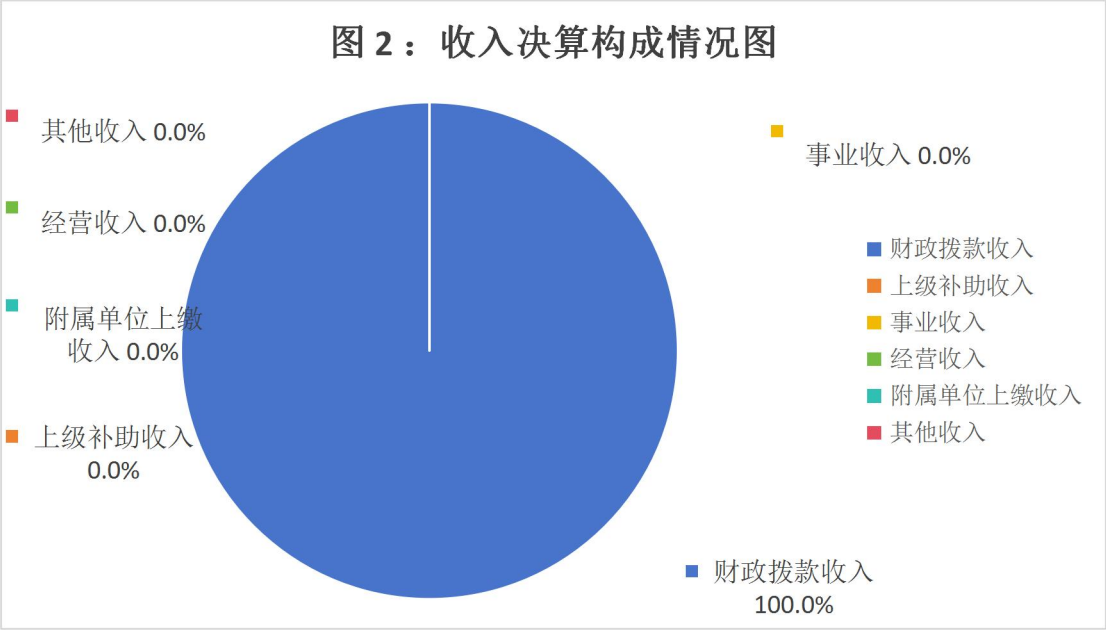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793.76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6.86 万元，下降 3.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深河幼儿园收支数额；编外教师减少 2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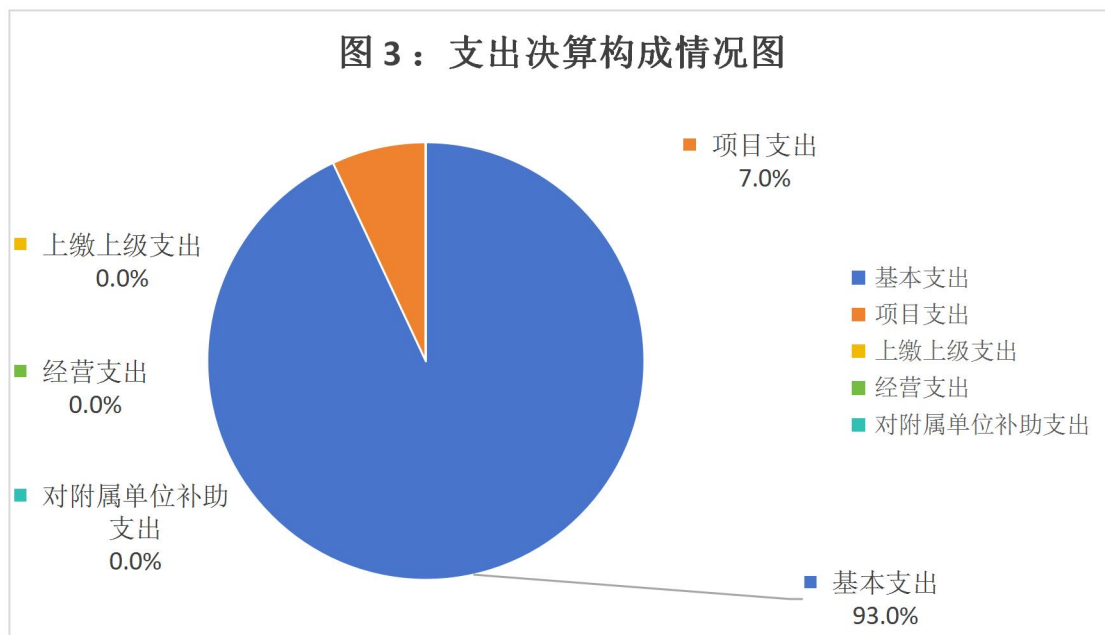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793.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93.76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93.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68.62 万元，占 93.0%；项目支出 125.14 万元，占 7.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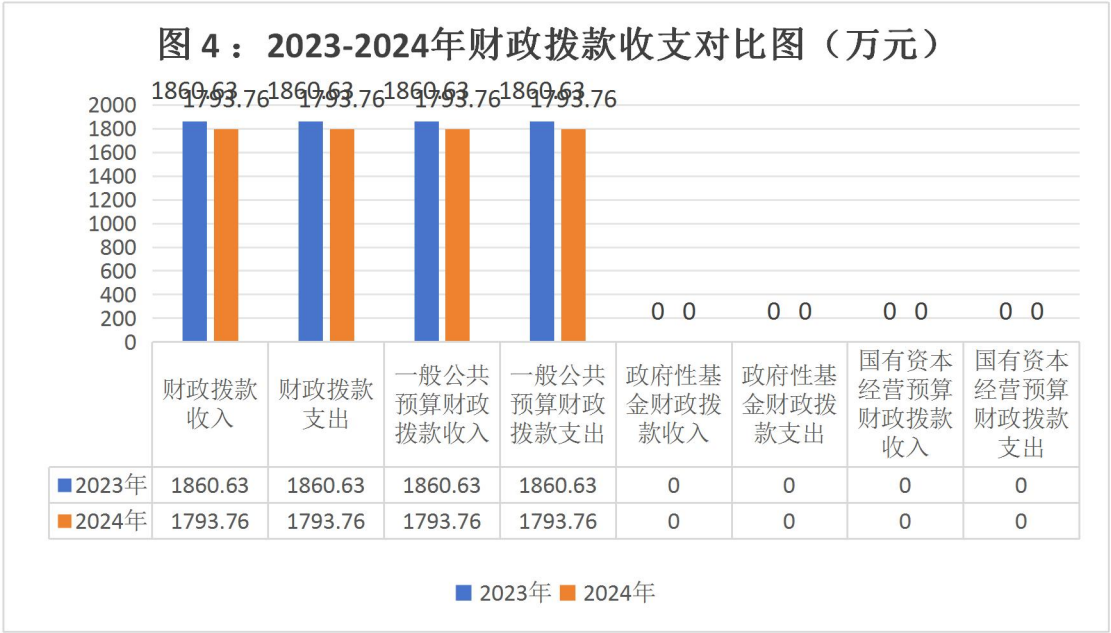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793.7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66.86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深河幼儿园收支数额；编外教师减少 2 名。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9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86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深河幼儿园收支数额；编外教师减少 2 名；本年支出 1,79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86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深河幼儿园收支数额；编外教师减少 2 名。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9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86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深河幼儿园收支数额；编外教师减少 2 名；本年支出 1,79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86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深河幼儿园收支数额；编外教师减少 2 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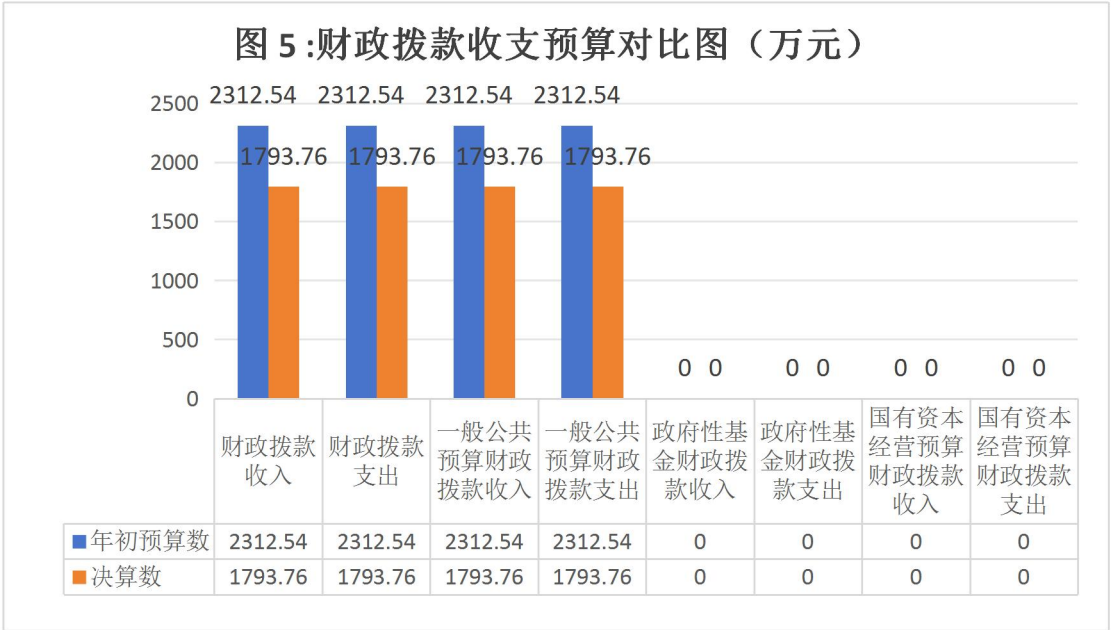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9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6%，比年初预算减少 518.7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主要原因是往年项目尾款已做预算，但评审仍未完成，导致项目未完成结算，当年工程按照合同价款支付 70%，剩余部分待评审结果完成后结算；部分资金预算未执行，结转至 2025 年。本年支出 1,79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6%，比年初预算减少 518.7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往年项目尾款已做预算，但评审仍未完成，导致项目未完成结算，当年工程按照合同价款支付 70%，剩余部分待评审结果完成后结算；部分资金预算未执行，结转至 2025 年。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77.6%，比年初预算减少 518.78 万元，主要原因是往年项目尾款已做预算，但评审仍未完成，导致项目未完成结算，当年工程按照合同价款支付 70%，剩余部分待评审结果完成后结算；部分资金预算未执行，结转至 2025 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7.6%，比年初预算减少 518.78 万元，主要原因是往年项目尾款已做预算，但评审仍未完成，导致项目未完成结算，当年工程按照合同价款支付 70%，剩余部分待评审结果完成后结算；部分资金预算未执行，结转至 2025 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 %，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与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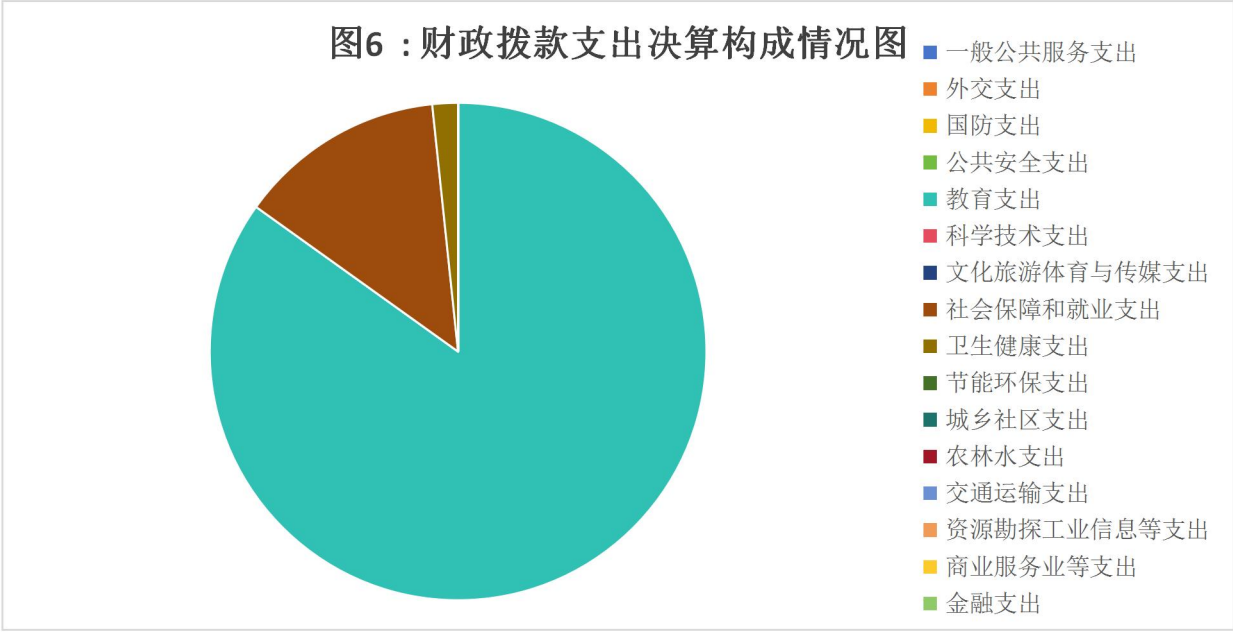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93.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类）支出 1,522.57 万元，占 84.9%，主要用于人员基本工资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241.36 万元，占 13.5%，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基本退休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9.83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等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68.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50.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18.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增加维修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45 万元，支出决算 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维修费用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45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4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维修费用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学校外出培训、开会、办理业务。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5.14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6 个，涉及资金 125.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办公取暖费”“教职工住房补贴”等 1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个别项目执行率不高：操场、足球场地、人工草坪项目年初预算 45 万元，本年按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 70%为

30.85 万元，尾款未能完成支付；教学楼、办公楼楼顶防水尾款年初预算 46 万元，当年按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 85% 为 38.93 万元，尾款未能完成支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电取暖费等 1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六小）电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电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用于支付学校取暖期发生的办公取暖费；二是按照供暖期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2）（六小）教职工住房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教职工住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563112 万元，执行数为 0.563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用于保障学校享受公租房教师所发生的住房补贴；二是按照教职工提供的票据及时支付。预算完成率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二是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3）（六小）残疾生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残疾生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用于保障2名残疾学生在校学习、生活；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4）（六小）专职保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专职保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0.927794万元，执行数为0.9277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护校园治安、带来长效影响；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5）（六小）跨年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跨年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0.9624万元，执行数为0.96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尾款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6）（六小）综合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综合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2.564万元，执行数为2.5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足额为贫困生提供夏季校服3人次、秋季校服3人次、冬季校服6人次；二是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完成全部教职工84人次参保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7）（六小）跨年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跨年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尾款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8）（深河幼儿园）电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深河幼儿园）电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8.75元，执行数为8.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2600 m²办公用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

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9）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秦财教[2022]774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秦财教[2022]774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10.945483 元，执行数为 10.9454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按时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10）（六小）秦财教（2024）180 号中央特殊教育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秦财教（2024）180 号中央特殊教育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0.0465 元，执行数为 0.0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合理使用 465 元中央补助经费，提高残疾生教育教学条件；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11）（六小）下达义务教育阶段市级补助秦财教[2023]315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下达义务教育阶段市级补助秦财教[2023]315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1.858 元，执行数为 1.8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12）（六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0.16104 元，执行数为 0.16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13）（六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3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47.24688 元，执行数为 47.246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

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14）（六小）秦财教【2023】742号2024年特殊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秦财教【2023】742号2024年特殊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0.138元，执行数为0.1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15）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秦财教[2022]719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秦财教[2022]719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7.916157元，执行数为7.9161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16）（六小）下达义务教育阶段省级补助秦财教【2023】

309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六小）下达义务教育阶段省级补助秦财教【2023】309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1.858 元，执行数为 1.8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二是及时完成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时需更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制定；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 电取暖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400000	到位数		20.400000	执行数		20.4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4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保障13000㎡办公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				保障13000㎡办公用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				100.00	
		2.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19℃,单位取暖费不高于27元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19℃,单位取暖费不高于27元				100.00	
		3.项目有助于为广大师生提供了温暖舒适的校园生活,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在校师				广大师生感受到温暖舒适的校园生活,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在校师生对相关工				100.00	
		作基本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保障学校供暖面积	10.00	=	13000	㎡	130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保障月数	保障学校供暖月数	10.00	≥	5	个月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供暖温度达标率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符合	10.00	≥	19	℃	2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	按时完成取暖费用缴纳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完成资金支付良好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取暖成本	每平方米取暖面积支出标	10.00	≤	27	元	2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广大师生提供了温暖舒	评价项目在保障校园正常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良好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学校满意和对满意的学	10.00	根据满意度调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选“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原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电取暖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1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600000	到位数		14.600000	执行数		14.6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2.保障学校取暖温度≥19℃，单位取暖费不高于27元					保障学校取暖温度≥19℃，单位取暖费不超过27元					100.00	
3.项目有助于为广大师生提供了温暖舒适的校园生活，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在校师					已为学校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					100.00	
1.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保障13000㎡办公用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					按时保障13000㎡办公用房5个月正常供暖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保障学校供暖面积	10.00	=	13000	㎡	130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保障月数	保障学校供暖月数	10.00	≥	2	个月	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供暖温度达标率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符合	10.00	≥	19	℃	2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	按时完成取暖费用缴纳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完成资金支付良好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取暖成本	每平方米取暖面积支出标	10.00	≤	27	元	2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广大师生提供了温暖舒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良好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师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教职工住房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563112	到位数		0.563112	执行数		0.56311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563112	其中:财政资金		0.563112	其中:财政资金		0.56311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营造良好人才发展环境，发挥住房在吸引集聚人才方面的作用。					已完成					100.00	
合理安排0.56万元资金使用，保证资金支付进度					已完成0.563112万元资金使用，保证资金支付进度					100.00	
增强3名教职工归属感，保持教职工队伍稳定性					已实现增强3名教职工归属感，保持教职工队伍稳定性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比例	单位补贴比例30%	10.00	=	30	%	3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补贴面积	补贴面积270平米左右	10.00	=	270	平方米	27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享受住房补贴人数	10.00	=	3	人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率	足额享受补贴人员占应享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补贴发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补贴发	5.00	文字描述		2024年12月31日前	良好	完成	5
	成本指标	住房补贴成本	个人住房补贴成本不超过预	5.00	≤	0.58	万元	0.563112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教职工队伍稳定性	保持教职工队伍相对稳定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良好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受助人员归属感，保	营造良好人才发展环境，	1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师生活质量	通过发放教职工住房补贴	5.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良好	完成	5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教职工收入	通过发放教职工住房补贴	5.00	文字描述		显著提高	良好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调查中教职工满意和较满	10.00	≥	95	%	良好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illegible]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 专职保安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1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527794 到位数			0.527794 执行数			0.52779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527794 其中:财政资金			0.527794 其中:财政资金			0.52779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安保人员必须具备的胜任能力并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			安保人员胜任工作并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			100.00					
	项目有助于维护校园治安、带来长效影响,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此项目维护校园治安,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100.00					
	2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薪资及其他待遇及时足额到位			2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薪资及其他待遇及时足额到位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保安人员人数	专职保安人员补助人数	10.00	=	2	人	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在岗率	抽查得出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执业能力	安保人员是否按规定熟悉	10.00	文字描述	完成	良好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薪资发放及时率	检查各月安保人员薪资发	10.00	=	100	%	0.95	完成	9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保安每人月工资数	专职保安人员人均标准不	10.00	=	3000	元/人	30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安全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项目为建立运行维护保障	10.00	文字描述	完成	良好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提升安全防范水平,项目有助于切实履行安全	20.00	文字描述	完成	良好	完成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保人员对薪资待遇及内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指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指标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指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幅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跨年项目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962400 到位数		0.962400 执行数				0.9624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962400 其中:财政资金		0.962400 其中:财政资金				0.9624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尾款 2.19万元及时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尾款及时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90.00			
	项目有助于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已完成，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100.00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项目尾款 2.19万元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项目尾款				9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数量	项目评审完成情况	10.00	=	1	个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出现问题	项目完成按照合同要求	10.00	=	1	个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10.00	文字描述		合同约定时间	良好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金额	不超预算金额	20.00	≤	2.19	万元	0.9624	未完成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预计最低使用年限	15.00	≥	6	年	6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良好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供应商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 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46000 到位数				2.546000 执行数				2.546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546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46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46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三、目标完成情况	按计划安排及时举办各类活动5次，参与人次达到1074人以上。				按计划安排及时举办各类活动5次，参与人次达到1074人以上。				100.00				
	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完成全部教职工84人次参保工作				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完成全部教职工84人次参保工作				100.00				
	及时足额为贫困生提供夏季校服3人次、秋季校服3人次、冬季校服6人次				及时足额为贫困生提供夏季校服3人次、秋季校服3人次、冬季校服6人次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人数	参加活动1074人，参加保	10.00	=	87	人	87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参加人数覆盖率	参加保险教师，参加活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参保完成时间，活动完成	完成参保工作时间，完成	20.00	文字描述	约定时点与12月31日较		按时支付	完成	2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金额	各项活动不超预算金额	10.00	≤	2.59	万元	2.546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	降有效保障教职工合法权	10.00	文字描述	保障教职工队伍		良好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学生享受义务教	保障贫困学生享受义务教	10.00	文字描述	完成		良好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拓宽学生获取知识的途径	通过举办各类活动丰富学	10.00	文字描述	障幼儿园保育教育活动		良好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师生满意	学校师生满意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跨年项目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	到位数		5.000000		执行数	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尾款23.27万元及时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尾款5万元及时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80.00			
	项目有助于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已实现项目有助于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100.00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3项目尾款23.27万元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项目尾款5万元				8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数量	3项目评审完成情况	10.00	=	3	个	1	未完成	7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出现问题	项目完成按照合同要求	10.00	=	3	个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10.00	文字描述		合同约定时间	良好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金额	不超过预算金额	20.00	≤	23.27	万元	5	未完成	13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预计最低使用年限	15.00	≥	6	年	6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良好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供应商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督促预算执行,加快执行速度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要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深河幼儿园》电取暖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750000	到位数		8.750000		执行数	8.75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7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7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75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保障2600㎡办公用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				及时保障2600㎡办公用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				100.00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19℃。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19℃。				100.00			
	项目有助于为广大师生提供了温暖舒适的校园生活,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在校师生广大师生感受到温暖舒适的校园生活,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在校师生对相关工作基本满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月数	保障学校供暖月数	10.00	≤	5	月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供暖温度达标率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符合	10.00	≥	19	℃	2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	按时完成取暖费用缴纳	2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完成资金交付良好	完成	20		
		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取暖成本	每平方米取暖面积支出标	10.00	≤	27	元	2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广大师生提供了温暖舒	评价项目在保证校园正常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良好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学校师生满意度	对学校满意和较满意的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预算委财教[2022]774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945483	到位数		10.945483	执行数		10.94548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945483	其中:财政资金		10.945483	其中:财政资金		10.94548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实现学校正常运转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已按时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093	人	109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比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成经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良好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	20.00	=	10.95	万元	10.945483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良好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良好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秦财教《2024》180号中央特殊教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1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046500	到位数		0.046500	执行数		0.046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0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0.0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0.046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合理使用465元中央补助经费, 提高残疾生教育教学条件。				合理使用465元中央补助经费, 提高残疾生教育教学条件。				100.00		
	保障学校2名残疾生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				保障学校2名残疾生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				100.00		
	为学校2名残疾生提供经费保障。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学生人数	经费保障学生人数	10.00	=	2	人	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格率	公用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及时率	按照支出计划完成经费支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标准	经费使用不超预算	10.00	≤	465	元	46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特殊教育工	保障学校特殊教育工顺	1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度得到有效保障良好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学校特殊教育工	完成学校特殊教育工开	2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度得到有效保障良好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调查师生满意度占比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 下达义务教育阶段市级补助素财教【2023】315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58000	到位数			1.858000	执行数		1.858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858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58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58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已按时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097	人	1097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成均经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良好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20.00 ≤	1.86	万元	2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良好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良好	完成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 素财教【2023】825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161040	到位数			0.161040	执行数		0.16104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161040	其中:财政资金			0.161040	其中:财政资金		0.16104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1074名学生的日常运转					实现学校1074名学生的日常运转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84名教师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					已按时完成84名教师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				100.00		
支出范围100%符合相关规定					支出范围100%符合相关规定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074	人	107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成均经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良好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20.00 =	720	元	72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良好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良好	完成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秦财教【2023】829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229360	到位数	19.229360			执行数	19.22936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29360	其中:财政资金	19.229360			其中:财政资金	19.22936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1074名学生教学的正常运转。			学校1074名学生教学正常运转。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84名教师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已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00			
	支出范围100%符合相关规定			已完成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074	人	107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平均经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良好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	20.00 =	720	元	72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良好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良好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未执行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写高，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员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年“单项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应小于等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illegible]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秦财教【2023】742号2024年特殊教育省级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1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076200	到位数		0.076200	执行数		0.0762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076200	其中:财政资金		0.076200	其中:财政资金		0.076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支出范围100%符合相关规定				支出范围100%符合相关规定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84名教师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已完成84名教师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1074名学生教育的正常运转				1074名学生教育正常运转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074	人	1074	107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0.00 =	100	%	100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	2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良好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	10.00 =	720	元	720	72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良好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20.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良好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秦财教【2023】742号2024年特殊教育省级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061800	到位数		0.061800	执行数		0.0618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061800	其中:财政资金		0.061800	其中:财政资金		0.061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1074名学生教育的正常运转				已实现学校1074名学生教育的正常运转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84名教师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已完成84名教师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00				
	支出范围100%符合相关规定				支出范围100%符合相关规定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074	人	1074	107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0.00 =	100	%	100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	2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良好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	10.00 =	720	元	720	72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良好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良好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预算委财教[2022]719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916157 到位数			7.916157 执行数			7.91615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916157 其中:财政资金			7.916157 其中:财政资金			7.91615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已完成学校正常运转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已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实现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093	人	109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良好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	20.00	=	11.44	万元	7.916157	未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良好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良好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督促预算执行, 加快支付进度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5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小) 下达义务教育阶段省级补助委财教【2023】309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9-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58000	到位数		1.858000	执行数		1.858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858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58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58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已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097	人	1097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	2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良好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	10.00	≤	1.86	万元	1.85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良好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良好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无											
填报人:	同佳华			联系电话:	581130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5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